

益农组办发〔2022〕1号

中共益阳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2021年四季度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提升工作评比情况的通报

各区县（市）委，益阳高新区工委；区县（市）人民政府，益阳高新区管委会、大通湖区管委会；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根据《益阳市继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工作意见》要求，2022年1月4日至1月8日，市委农办对各区县（市）四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进行了评比。抽查了26个乡镇（街道）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情况，重点对农村公共区域和农户房前屋后环境卫生、农户“门前三包”责任制落实等情况进行评比打分，按照得分情况评选出四季度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

治提升工作“五好乡镇”和“五差乡镇”。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五好乡镇”

安化县龙塘镇

桃江县鲊埠回族乡

南县明山头镇

赫山区龙光桥街道

沅江市南洞庭湿地保护与发展事务中心

上述情况将在市政府门户网站、益阳日报、益阳电视台进行公示，并进行宣传报道。对“五好乡镇”各奖励资金2万元。

二、“五差乡镇”

安化县小淹镇

赫山区欧江岔镇

桃江县三堂街镇

南县武圣宫镇

沅江市南嘴镇

上述情况将在市政府门户网站、益阳日报、益阳电视台进行公示。责成“五差乡镇”所在区县（市）主要领导对其党委书记进行约谈。由市推进办列出问题清单，督促相关责任单位迅速整改到位。

希望获得“五好乡镇”称号的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进一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平。“五差乡镇”要主动作为，压实责任，后发赶超，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各地要以“五好乡镇”为榜样，科学谋划，精心组织，不断开创我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新局面，为助推乡村振兴作出新的贡献。

附件：四季度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评比乡镇（街道）排名情况

中共益阳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月19日

附件：

四季度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 评比乡镇（街道）排名情况

乡 镇	分 数	排 名	乡 镇	分 数	排 名
安化县龙塘镇	95	1	桃江县鲊埠回族乡	94	2
南县明山头镇	93	3	赫山区龙光桥街道	92	4
沅江市南洞庭湿地保护与发展事务中心	92	5	安化县冷市镇	91	6
大通湖区千山红镇	91	7	桃江县浮邱山乡	91	8
安化县仙溪镇	91	9	安化县滔溪镇	91	10
赫山区泉交河镇	90	11	资阳区迎风桥镇	90	12
沅江市漉湖湿地保护与发展事务中心	90	13	资阳区张家塞乡	90	14
沅江市胭脂湖街道	89	15	大通湖区北洲子镇	89	16
安化县乐安镇	89	17	赫山区笔架山乡	88	18
南县乌嘴乡	87	19	南县青树嘴镇	86	20
桃江县武潭镇	86	21	安化县小淹镇	85	22
赫山区欧江岔镇	85	23	桃江县三堂街镇	84	24
南县武圣宫镇	82	25	沅江市南嘴镇	80	26